

证券代码：874487

证券简称：洁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7 日

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百横路 5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
3.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陶卓奇

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378,46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78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2025-06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378,4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规范本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，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以及本次《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调整内容，修订本规则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378,4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《关于逐项审议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(1) 审议通过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378,4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2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378,4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3) 审议通过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378,4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4) 审议通过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378,4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5) 审议通过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378,4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6) 审议通过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378,4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7) 审议通过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378,4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7 日